

劳动保障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法律顾问费

项目背景：按照延边州全面依法治州委员会关于转发《省委依法治省委员会〈关于切实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作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通知（延法办发〔2021〕18号）要求，以及我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信访工作法治化要求，我局需要聘请一名法律顾问来处理相应问题。

主要内容：为州人社局解答法律问题，必要时提供法律意见书；协助草拟、修改、审查合同等有关法律事务文书；接受州人社局委托，参与一般经济合同谈判；应州人社局要求，向人社局员工进行法治宣传教育，提供法律培训服务；为州人社局了解债务人及业务相对人的资信和履约能力提供服务；接受州人社局委托，提供其他法律服务。

实施情况：2024年度法律顾问共参与我局各项涉法事务51次，其中为我局行政复议提供法律保障2次，行政诉讼1次，均胜诉。

资金投入：4万元。

使用情况：资金使用率100%。

2. 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费

项目背景：按照《劳动合同法》第58条第2款、第59条、第60条、第66条、第67条、第92条、《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33条、《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3条、第24条、《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23条规定，以及州人社局年度“双随机、

一公开”行政检查计划开展。

主要内容：劳务派遣机构及时开通社保、医保账户，及时为劳务派遣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内容规范；开展劳动用工信息备案；及时为劳务派遣人员缴纳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与用工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协议，派遣协议内容规范；派遣到用工单位的岗位为临时性、辅助性、替代性岗位；派遣比例不超过用工单位在册职工总数的10%；劳务派遣单位不存在向设立该单位的用人单位或者其所属单位派遣劳动者的情形；劳务派遣单位不存在向被派遣者收取费用的情形；劳务派遣机构按约定支付工资；核验劳务派遣机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副本“年度报告记录”内已加盖年检印章。

实施情况：2024年10月份完成对随机抽取的6户企业的检查任务。

资金投入：0.5万元。

使用情况：资金使用率100%。

3.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经费

项目背景：劳动保障监察是国家法定的行政执法活动，是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劳动关系呈现出新的特点和复杂性，拖欠工资、不签劳动合同、不缴社会保险等问题依然是社会关注的焦点。为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法律法规，响应州委、州政府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延边州劳动保障监察支队设立年度项目，旨在通过加强日常巡查、专项检查、案件查处、投诉举报处理等工作，有效预防和化解劳资纠纷，打击违法用工行为，保障广大劳动者，特别是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为全市经济

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稳定和谐的劳动关系环境。

主要内容：一是日常巡查与网格化管理。对全市用人单位进行“双随机、一公开”日常巡查，重点检查工资支付、劳动合同签订、社会保险缴纳等情况。依托基层劳动保障平台，深化网格化管理，实现对辖区内用人单位的动态监管。二是专项执法检查。组织开展了“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等多次专项行动，集中力量解决突出问题。三是投诉举报案件处理。畅通12333电话热线、网络平台等多种投诉举报渠道，依法依规处理各类劳动保障违法案件。四是普法宣传与预警防控。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提升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的法治意识。五是加强执法能力建设。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法律法规培训、业务技能比武等活动，更新执法装备，提升队伍的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实施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各项工作均按计划有序推进并基本完成。全年共开展日常巡查45次，检查用人单位102户次；组织专项行动2次；受理并处理各类投诉举报案件56件；举办普法宣传活动1场。

资金投入：5.5万元。

使用情况：资金使用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法律顾问费绩效目标。发挥局法律顾问作用，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推进我局依法行政；做好我局其他相关法律服务工作。绩效目标贯穿全年。

2. 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费绩效目标。保障专项检查工作正常开展，通过检查进一步规范劳务派遣机构经营行为。

3. 劳动保障监察绩效目标。全面履行劳动保障监察法定职责，

有效预防和查处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法律顾问费

目的：确保法律顾问服务的质量、效能与价值，从而有效提升机关单位依法行政、防范风险和科学决策的水平，最终服务于公共利益和单位核心职能的实现。

对象：法律顾问。

范围：法律顾问全年提供的各项法律服务。

2. 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费

目的：确保经费花得有实效，最终推动劳务派遣行业规范健康发展。

对象：检查产生的效果。

范围：对抽检的6户企业的检查过程。

3.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经费

目的：本次绩效评价旨在客观衡量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的成功经验与不足，强化绩效理念和责任意识，推动项目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持续提升。

对象：延边州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范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监察支队项目的预算执行、项目管理、产出成果及产生的社会效益等全部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法律顾问费

评价原则

客观公正原则：以事实和数据为依据，量化与定性相结合，避免主观印象和人情因素。

科学系统原则：指标体系应全面覆盖法律顾问工作的核心内容，各项指标权重设置合理，能够系统反映其综合绩效。

注重实绩原则：突出结果导向，重点关注法律顾问在防范风险、解决难题、创造价值方面的实际贡献，而非仅仅是工作量。

分类评价原则：根据服务内容（如常法咨询、诉讼代理、专项法律事务）的特点，设置差异化的评价侧重点。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说明
1. 专业质量效果	法律意见准确性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审核意见是否被采纳，事后是否被证明正确无误，是否避免了法律风险。
	复议诉讼胜诉率	是否最大限度地维护了单位权益，减少了损失。
	合同文件审核质量	是否能发现重大风险条款，修改建议是否被采纳且有效。
	风险防范成效	是否成功帮助单位规避了潜在的重大法律纠纷。
2. 服务效能与响应	响应及时性	响应及时性 对日常咨询、文件审核、会议通知等的响应速度，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工作任务完成效率	处理法律事务的周期，如起草一份合同、处理一个案件的平均用时。
	紧急事务处理能力	在面对突发事件或紧急法律需求时，能否快速启动，有效应对。
3. 服务态度沟通	主动性与前瞻性	是否能主动发现法律风险，提前预警，并提出建设性意见，而非被动应答。
	沟通协调能力	与单位内部各科室人员的沟通是否顺畅，能否用非法律专业人士易懂的语言解释复杂问题。

评价方法

主要采取以下两种评价方法：一是关键事件法。记录法律顾问在处理重大、复杂、紧急法律事务中的具体表现和行为，作为评价的重要依据。二是360度评估法：向与服务顾问有工作接触的各类人员收集反馈。包括单位主管领导评价其战略贡献和重大事务处理能力；法制处室评价其日常工作配合、专业质量和响应情况；业务处室人员评价其沟通态度和解决问题的实效。

评价标准

优秀：不仅全面完成合同约定任务，且在多个方面表现突出。

良好：可靠地完成任任务。法律意见准确，案件处理得当，响应及时，沟通顺畅，有效满足了单位的日常法律需求，未出现任何失误。

合格：能够完成大部分基本工作，但在专业性、响应速度或沟通效果上存在少许不足，偶有小的疏漏但未造成实质性负面影响，有待改进和提升。

不合格：出现重大专业失误；在关键事务中响应迟缓造成损失；违反职业操守或保密规定；无法满足单位基本的法律服务需求。

2. 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费

评价原则

经济性与效率性。关注预算执行和成本控制的规范性，以及资源投入与实际检查任务的匹配程度。

效果性与影响性。衡量检查工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如规范行业秩序、保障劳动者权益等。

公平性与规范性。确保检查过程公正透明，标准统一，并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与评价标准
项目立项	立项规范性	检查项目的申请和设立是否符合规定程序，是否经过必要的论证和审批。
绩效目标	目标合理性与明确性	考察项目目标是否依据充分、符合实际，是否细化分解为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制定了专项检查工作的详细实施方案、检查标准和业务流程等。
	制度执行有效性	检查工作是否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检查程序是否规范，档案资料是否齐全。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费支出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用途，开支标准是否合规，审批手续是否完整，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检查任务完成	检查数量	实际检查的劳务派遣机构数量是否达到计划目标。
	检查质量	检查程序规范率 检查过程是否严格按照标准程序执行。
检查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	各项检查任务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检查成本	成本节约率	在保证检查质量的前提下，实际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社会效益	市场秩序规范	检查活动对规范劳务派遣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环境的效果。

评价方法

查阅文件：仔细审阅专项检查的工作方案、卷宗等。

财务核查：核对会计凭证、合同发票，确保经费支出合规。

抽样回访：可以随机抽取部分被检查的劳务派遣机构或相关劳动者，通过电话或实地回访，核实检查过程的规范性和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评价标准

优秀：全面完成检查任务，无论是否发现问题，都对企业开展

业务指导。

良好：在规定时限内完成任务，未对企业开展业务指导。

一般：基本完成任务，但出现超过任务时限，未对企业开展业务指导。

3.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经费

评价原则

坚持科学公正、公开透明、绩效相关、突出重点的原则。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构建了包含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和 25 个三级指标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

(1) 一级指标 1：项目决策（权重 20%），下设“目标设定”、“决策过程”、“资金分配”。

(2) 一级指标 2：项目过程（权重 30%），下设“预算执行”、“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监控管理”。

(3) 一级指标 3：项目产出（权重 25%），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一级指标 4：项目效益（权重 25%），下设“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

评价方法

综合采用案卷评查法、数据分析法、问卷调查法、访谈座谈法和实地核查法。

评价标准

主要依据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年度工作计划、国家及省市相关规范性文件和考核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法律顾问费。2024 年度法律顾问共参与我局各项涉法事务

51次，其中法律保障我局行政复议2次，行政诉讼1次，均胜诉。评价工作贯穿全年。

2. 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费。检查结束后，局法制部门对卷宗进行检查，并对受检单位开展电话回访。

3.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经费。成立评价工作组，研究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收集整理基础资料。工作组进驻监察支队，通过查阅资料、座谈访谈、案卷评查等方式，全面收集绩效信息。对收集到的各类数据和信息进行汇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撰写初步评价报告。将初步评价报告反馈给监察支队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最终形成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1. 法律顾问费。绩效目标与我局依法行政工作密切相关；在聘请法律顾问协议上，明确了工作任务（定性指标），绩效目标可以实现，2024年度法律顾问共参与我局各项涉法事务51次，其中法律保障我局行政复议2次，行政诉讼1次，均胜诉；律师费用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评价结论：优秀。

2. 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费。对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促进劳务派遣机构规范经营，检查内容共19项，涉及劳务派遣机构经营的各方面，与实际工作密切相关；绩效目标可以实现，2024年度抽查1次，涉及6户企业，检查内容体现了劳务派遣机构应该注意的全部事项；我州2024年初为92户劳务派遣企业，检查企业户数不低于5%，检查户数与项目任务数相对应。通过对6户企业的抽查，入企宣讲规范劳务派遣用工法律法规，对企业规范经营起到积极促进作用；检查费用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评价结论：优秀。

3.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经费。经过全面、系统的评价，延边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综合得分为 95.5 分，根据评价等级划分标准（优秀：90 分及以上；良好：80-89 分；合格：60-79 分；不合格：60 分以下），评定该项目绩效等级。评价结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法律顾问费。按照延边州全面依法治州委员会关于转发《省委依法治省委员会〈关于切实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作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通知（延法办发〔2021〕18 号）要求。符合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我局实际，提交局党组会审议通过并实施。

2. 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费。按照《劳动合同法》第 58 条第 2 款、第 59 条、第 60 条、第 66 条、第 67 条、第 92 条、《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 33 条、《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 3 条、第 24 条，《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 23 条规定，每年年初按照州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年初在吉林省一体化在线监管平台，申报年度“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检查计划，由司法部门审核通过后组织实施。

3.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经费。主要成效是目标设定清晰，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和州委州政府中心工作。决策依据充分，是应对当前劳资矛盾、保障民生的必要举措。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法律顾问费。2024 年度法律顾问共参与我局各项涉法事务 51 次，其中法律保障我局行政复议 2 次，行政诉讼 1 次，均胜诉，项目贯穿全年。

2. 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费。2024年10月份州人社局与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劳务派遣机构开展跨部门联合检查，检查结束后，局法制部门对卷宗进行检查，并对受检单位开展电话回访。

3.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经费。主要成效是资金管理规范，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清晰；组织实施有力，制定了详细的年度工作计划，明确了职责分工。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法律顾问费。2024年度法律顾问共参与我局各项涉法事务51次，其中法律保障我局行政复议2次，行政诉讼1次

2. 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费。2024年度抽查1次，涉及6户企业；检查内容共19项指标，体现了劳务派遣机构应该注意的全部事项。

3.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经费。主要成效是产出数量达标，检查用人单位、案件结案率等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计划，产出质量较高，案件办理准确率高，无行政复议或诉讼败诉案件。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法律顾问费。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事项法制审核，提升了我局依法行政质效；提供法律保障，确保我局行政复议和诉讼全部胜诉。

2. 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费。对6户企业的抽查，未发现企业违法行为。通过入企宣讲规范劳务派遣用工法律法规，对企业规范经营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3.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经费。主要成效是社会效益显著，全州因劳动报酬引发的群体性事件明显减少，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坚持问题导向，专项整治成效显著。聚焦拖欠农民工工资等突出问题，适时组织专项执法行动，形成强大震慑力。强化协同联动，构建综合治理格局。探索“监察+仲裁+信访”一体化联动机制，并与住建、交通等部门建立联合执法机制。夯实基层基础，推进网格化精细管理。依托基层网格，实现对用人单位的动态、近距离监管。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执法专业能力。定期组织培训和考核，通过“以案代训”等方式增强执法队伍的业务能力。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按计划开展各项工作，无问题。

六、有关建议

1. 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推动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深度融合，建立动态预算调整机制，强化绩效监控结果应用。

2. 优化执法资源配置，增强队伍履职能力。增加执法力量，探索建立区域执法协作机制，加大执法装备投入，加强业务培训。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八、附件

劳动保障工作经费项目决策、过程类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及简要说明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规定和行业发展规划；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项目重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项目重复。 	<p>评分规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④均分该指标分值。 项目由多部门共管的，按照部门个数均分分值。 要点①符合其中一项即得分。 	1.按照驻辽州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务院法治委员会〈关于切实增加基层法治供给的意见〉的通知》的要求；《辽法办发〔2021〕18号》要求。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报、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申报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通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p>评分规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要点①-③均分该指标分值。 项目由多部门共管的，按照部门个数均分分值。 要点①符合其中一项即得分。 	1.提交立项申请通过并实施。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具备可考核性。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支出数或拨款数相匹配。 	<p>评分规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占该指标分值的50%。 ②③④均分其余50%的分值。 	1.有绩效目标；发挥司法行政部门行政职能，推进法治工作，推进法治建设，绩效目标与法治建设行政工作密切相关；绩效目标可以实现，2024年度法律服务项目共19项，涉及劳务派遣机构运营的各方面，与实际工作密切相关；绩效目标可以互证，通过6户企业的调查，入企宣讲提高劳务派遣用工法律意识，对企业规范经营起到积极作用；与劳务派遣机构相匹配。	3
过程	资金投入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是否具体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 	<p>评分规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占该指标分值的50%。 ②③均分其余50%的分值。 	1.细化分解了指标，在聘请法律顾问协议上，构建了具体的内容，在聘请法律顾问协议上，明确了聘请工作任务的（定性指标）；2024年度法律服务项目共19项，涉及6户企业；2.细化分解了指标，2024年度抽查1次，涉及6户企业；检查内容共19项指标，体现了劳务派遣机构的运营管理的全面覆盖；抽查企业户数不低于5%，即2024年初为92户劳务派遣企业，抽查户数与项目目标任务相匹配；3.依据人社部、中编办、财政部关于劳务派遣监管执法能力建设的意见（人社部发〔2015〕67号）	3
		资金投入科学性	7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依据，资金测算与绩效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有相关标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支出数或拨款数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p>评分规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④均分该指标分值。 	1.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结合历年工作实际。	7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程度对项目实施的影响。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资金到位率是否达到100%。 	<p>评分规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占该指标分值的100%。 	100%	3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是否按照预算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是否按照预算执行。 ②是否按照预算执行。 	<p>评分规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②均分该指标分值。 	100%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财务管理的合规性。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是否按照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④是否按照规定的用途、范围、标准、方式使用。 ⑤是否遵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⑥是否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合同、章程。 ⑦是否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⑧是否遵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⑨是否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合同、章程。 ⑩是否遵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p>评分规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⑩均分该指标分值。 ①-⑩中如有一项存在问题，则该要点不得分。 	①符合国家对经济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②符合国家对经济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③符合国家对经济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④符合国家对经济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⑤符合国家对经济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⑥符合国家对经济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⑦符合国家对经济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⑧符合国家对经济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⑨符合国家对经济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⑩符合国家对经济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的规范性。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p>评分规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②均分该指标分值。 	①项目管理制度健全；②项目管理制度健全。	4
合计			40					40

劳动保障工作经费项目决策、过程类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指标值	评价标准出处及内容	评分规则	指标完成值	评分过程及简要说明	得分
产出	数量指标	发挥司法保障作用，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4	行政相对人对我局具体行政行为产生异议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法律诉求得到较好回应诉讼工作，做到一诉一审一审一审。		按实际情况确定	计划标准，部门业务统计	提供法律服务，为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提供法律保障	4	2024年度法律顾问共同参与我局各项涉法事务51次，其中法律保障我局行政复议2次，行政诉讼1次，均胜诉	4
		至少开展1次劳务派遣机构专项检查	3	按照我局涉案企业检查事项清单要求，涉案企业检查次数每年不超过2次		>=1次	计划标准，部门业务统计	按计划完成检查工作	3	2024年度抽查1次，涉及6户企业；检查内容共19项指标，体现了劳务派遣机构的应受注意的全部事项，入企宣讲规范劳务派遣用工法律法规，对企业规范经营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3
		整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	5	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		每年1次	计划标准，部门业务统计	完成得分，未完成0分。	5	活动方案、通知、总结材料、报表	5
		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	5	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		每年1次	计划标准，部门业务统计	完成得分，未完成0分。	5	活动方案、通知、总结材料、报表	5
		常规工作监督检查、州政府重点工作督查	5	常规工作监督检查、州政府重点工作督查		每年1次	计划标准，部门业务统计	完成得分，未完成0分。	5	活动方案、通知、总结材料、报表	5
		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	5	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		每年1次	计划标准，部门业务统计	完成得分，未完成0分。	5	活动方案、通知、总结材料、报表	5
		开展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	7	开展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检查工作		5.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	7	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	7
		发挥司法保障作用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4	聘请法律顾问		4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	4	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	4
		开展劳动关系相关工作及劳务派遣专项检查	2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产生的差旅费		0.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	2	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	2
		绩效	社会效益	完成州政府目标管理工作重点	10	完成州政府目标管理工作重点		完成	计划标准，部门业务统计	完成得分，未完成0分。	10
发挥司法保障作用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推进依法行政	6			发挥司法保障作用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推进依法行政		完成	计划标准，部门业务统计	通过提供法律服务，提升我局依法行政质效	6	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事项法制审核，提升了我局依法行政质效；提供法律保障，确保我局行政复议和诉讼全部胜诉	6
赴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促进劳务派遣机构规范经营	4			赴劳务派遣机构开展专项检查，促进劳务派遣机构规范经营		完成	计划标准，部门业务统计	通过开展检查，促进企业规范用工	4	通过对6户企业的抽查，入企宣讲规范劳务派遣用工法律法规，对企业规范经营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4
合计	60分								60		60分

(此页无内容)

延边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11月7日

